2021年度

岳阳火车站地区综合执法支队2021年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岳阳火车站地区综合执法支队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岳阳火车站地区综合执法支队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行使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强制拆除不符合城市容貌标准、环境卫生标准的建筑物或者设施;
2. 行使市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3. 行使城市绿化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4. 行使城市规划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部分(在城市规划区内，对未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和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进行建设的)行政处罚权;
5. 行使环境保护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部分(在商业经营活动中使用高音喇叭或者采取其他发出高噪声的行政处罚权，对露天焚烧秸秆、枯枝落叶等产生烟尘污染的行政处罚权，对焚烧沥青、油毡、橡胶、塑料、皮革的行政处罚权，对在临街从事烧烤、大排档等餐饮经营，致使排放油烟对附近居民的居住环境造成污染的)行政处罚权;

（六）行使城市公安交通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部分(对乱停乱放车辆、当路摆摊设点、堆物作业等侵占城市道路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七）行使工商行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部分(对无照商版以及有照但不按照规定场地经营而进行店外经营、店外作为商贩的）行政处罚权；

（八）行使对违规设置户外广告行为的行政处罚权，行使对破损或者残缺等影响市容的广告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九）行使道路运输等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部分(对非法营运、出租车违规经营的)行政处罚权;

（十）行使物价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部分(对经营者不按规定明码标价或者不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的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十一）行使食品药品安全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部分(无许可证、无健康证从事食品生产、经营和餐饮服务活动及销售假劣食品的)行政处罚权;

（十二）行使文化市场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部分(对销售非法音像制品、非法出版物及相关无证经营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履行法律、法规、规章或省、市人民政府规定的其他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

岳阳火车站地区综合执法支队（以下简称火车站执法支队）是岳阳市城市管理与综合执法局下属全额财政拨款二级机构，事业单位编制。在职全额编制人数78人，实际人数70人。内设综合股、财务股、办公室、人事股、法规股和处罚中心6个职能股室。

1. 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隶属岳阳市城市管理与综合执法局下属全额财政拨款二级机构，无预算独立、核算独立的下属单位，纳入2021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仅有岳阳火车站地区综合执法支队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见附件）

第三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均为1288.85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41.86万元，减少9.92%，主要是因为本年减少3人，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减少；另外，会计政策变更，2021年末项目结转资金未记入本年收入，导致上下年度波动幅度较大。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合计1259.7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1251.84万元，占99.37%；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均为0万元，占0%；其他收入7.93万元，占0.6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支出合计1288.8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04.57万元，占70.18%；项目支出384.28万元，占29.82%；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均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1280.92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17.96万元,减少8.43%，主要是因为本年减少3人，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减少；另外，会计政策变更，2021年末项目结转资金未记入本年收入，导致上下年度波动幅度较大。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280.9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38%，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4.05万元，减少0.32%，主要是因为坚持了厉行节约原则，压减了一般性支出，财政拨款支出总额下降。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280.9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70.23万元，占5.48%；卫生健康（类）支出32.30万元，占2.52%；城乡社区（类）支出1178.39万元，占92.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107.9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280.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5.61%，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69.82万元，支出决算为69.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为我单位严格按年初预算执行。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41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发放去世职工抚恤费。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32.3万元，支出决算为3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为我单位严格按年初预算执行。

3、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527.43万元，支出决算为520.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66%，主要是因为坚持了厉行节约原则，压减了一般性支出，财政拨款支出总额下降。

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18.00万元，支出决算为27.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1.3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项目结转资金安排的支出。

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

年初预算为460.37万元，支出决算为630.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7.0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经费支出和部分年终绩效支出经费由财政追加经费保障。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96.6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797.9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8.99%,主要包括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98.70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1.01%，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1.00万元，支出决算为6.79万元，完成预算的61.73%，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主要原因为本年未安排因公出国（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外事出访活动。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3.0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与上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为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厉行节约，压减一般性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坚持同城公务不接待，外地来岳必有公函方能按标准接待，坚决不超标接待等制度。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主要原因为本年未购置公务用车；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为两年均未购置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8.00万元，支出决算为6.79万元，完成预算的84.8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年初预算数小。与上年相比减少9.61万元，减少58.60%,减少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车辆2台。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6.79万元，占10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6.7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79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5辆（其中电动车2台）。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度，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我单位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按照机关运行经费的口径，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为0万元。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我单位开支会议费0万元；开支培训费0.22万元，用于开展财务专业人员业务培训，人数1人次，内容为财务内审业务知识培训；本年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开支0万元。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我单位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单位共有车辆5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机要通信和应急保障之外公务用途的电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四、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岳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省政府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意见的通知》（岳政办函〔2012〕171号）和岳阳市财政局 岳阳市审计局《关于印发<2022年度岳阳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岳财发〔2022〕6号）文件要求，支队对2021年度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共涉及资金1288.8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1280.92万元，占支出总额的99.38%，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从评价情况看，绩效指标设定科学、合理，符合部门职责和相关管理规定，资金使用效益良好，为我市打造了星级服务窗口，助力城市整体形象提升提供了有力保障。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支队专项预算项目共9个，年初预算合计金额为420万元，执行数为384.28 万元，完成预算的91.50%，主要为协管员经费、执法经费、广场整治和广场设备水电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我单位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强化党建引领，构建党建阵地。在东站进站口防疫岗位设置“党员一线阵地”、出站口设置“党员服务阵地”、出租车岗亭设置“党员示范阵地”、办公大楼设置“党员学习阵地”，打造了一支让市民生活方便、更舒心、更美好的综合执法队伍。执法执勤工作中，教育宣传与执法处罚相结合，杜绝简单粗暴的“以罚代管”现象发生，在执行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过程中，严格参照上级主管部门细化的自由裁量权标准进行，“该重的绝不轻、该轻的绝不重”，管理与服务相结合，提升了综合管理水平。通过开展宣传教育和专项整治活动，岳阳火车站地区场站管理秩序明显改善，为我市打造了环境优美、秩序井然、干净整洁的窗口环境，得到各级领导和市民的一致肯定。东站出站口服务中心在2021年评为全市“四星级”爱心驿站基础上，成功入选了省总工会省级“百优驿站”，为我市打造了星级服务窗口，助力了城市整体形象提升。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年初预算不够精准，预算的执行有待进一步加强。年初对工作预估不足，影响后期的预算执行。下一步改进措施：针对存在的不足，我支队将加强预算管理，合理预计下一年工作情况，进一步提升预算精准度，部门间加强沟通协调，提升预算执行率。

**（三）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2021年，岳阳火车站地区综合执法支队认真履行本部门职能职责，各部门年初目标任务完成较好，预算成本控制较好，整体支出绩效良好，达到既定的目标要求。2021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96”分（具体评分见附件一），符合年初预算绩效目标要求。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政府采购：就是指国家各级政府为从事日常的政务活动或为了满足公共服务的目的，利用国家财政性资金和政府借款购买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政府采购不仅是指具体的采购过程，而且是采购政策、采购程序、采购过程及采购管理的总称，是一种对公共采购管理的制度。

四、培训费：反映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各类培训支出。

五、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附件1

岳阳市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 岳阳火车站地区综合执法支队

预 算 编 码： 90606

评价方式：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部门（单位）评价组

报告日期：2021 年6月1日

岳阳市财政局（制）

|  |
| --- |
| 一、部门（单位）基本概况 |
| 联系人 | 宋婷 | 联络电话 | 0730-8981953 |
| 人员编制 | 78 | 实有人数 | 70 |
| 职能职责概述 | 1、行使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强制拆除不符合城市容貌标准、环境卫生标准的建筑物或者设施;2、行使市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3、行使城市绿化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4、行使城市规划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部分(在城市规划区内，对未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和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进行建设的)行政处罚权;5、行使环境保护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部分(在商业经营活动中使用高音喇叭或者采取其他发出高噪声的行政处罚权，对露天焚烧秸秆、枯枝落叶等产生烟尘污染的行政处罚权，对焚烧沥青、油毡、橡胶、塑料、皮革的行政处罚权，对在临街从事烧烤、大排档等餐饮经营，致使排放油烟对附近居民的居住环境造成污染的)行政处罚权;6、行使城市公安交通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部分(对乱停乱放车辆、当路摆摊设点、堆物作业等侵占城市道路行为的)行政处罚权;7、行使工商行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部分(对无照商版以及有照但不按照规定场地经营而进行店外经营、店外作为商贩的行政处罚权，行使对违规设置户外广告行为的行政处罚权，行使对破损或者残缺等影响市容的广告行为的)行政处罚权;8、行使道路运输等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部分(对非法营运、出租车违规经营的)行政处罚权;9、行使物价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部分(对经营者不按规定明码标价或者不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的行为的)行政处罚权;10、行使食品药品安全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部分(无许可证、无健康证从事食品生产、经营和餐饮服务活动及销售假劣食品的)行政处罚权;11、行使文化市场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部分(对销售非法音像制品、非法出版物及相关无证经营行为的)行政处罚权;12、履行法律、法规、规章或省、市人民政府规定的其他职责。 |
| 年度主要工作内容 | **任务1、**强化党建引领，扎实党史学习活动；**任务2、执法工作着眼长效 ，提升执法水平；****任务3、切实保障疫情防控，守护好岳阳门户；****任务4、**为**春运秩序保驾护航；******任务5、**打造创新服务窗口，树立形象标杆；******任务6、**日常工作凸显精细，提升队伍管理水平；** |
| 年度部门（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 2021年度，支队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市城管局指示精神，紧紧围绕市城管局的各项重点工作任务，在局党组的正确领导和各相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下，各项工作有序开展，取得了良好的实效。特别是在疫情防控工作，经过全支队干部职工的共同努力，两站防疫工作得到了上级部门的高度认可。在迎检工作中，支队对照标准、逐一排查、整改到位，保证了文明城市检查中两站广场“不扣一分”的成绩。 |
| 二、部门（单位）收支情况 |
| **年度收入情况（万元）** |
| 机构名称 | 收入合计 | 其中： |
| 上年结转 | 公共财政拨款 | 政府基金拨款 |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 其他收入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  |  |  |  |  |
| 1、局机关 |  |  |  |  |  |  |
| 2、二级机构1 | 1288.86 | 19.85 | 1261.08 | 0 | 0 | 7.93 |
| 3、二级机构2 |  |  |  |  |  |  |
| **部门（单位）年度支出和结余情况（万元）** |
| 机构名称 | 支出合计 | 其中： | 结余 |
| 基本支出 | 其中： | 项目支出 | 当年结余 | 累计结余 |
| 人员支出 | 公用支出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  |  |  |  |  |  |
| 1、局机关 |  |  |  |  |  |  |  |
| 2、二级机构1 | 1280.82 | 896.54 | 797.84 | 98.70 | 384.28 | 8.04 | 1.36 |
| 3、二级机构2 |  |  |  |  |  |  |  |
| 机构名称 | 三公经费合计 | 其中： |
| 公务接待费 | 公务用车运维费 | 公务用车购置费 | 因公出国费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  |  |  |  |
| 1、局机关 |  |  |  |  |  |
| 2、二级机构1 | 6.8 | 0 | 6.8 | 0 | 0 |
| 3、二级机构2 |  |  |  |  |  |
| 机构名称 | 固定资产合计 | 其中： | 其他 |
| 在用固定资产 | 出租固定资产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  |  |  |
| 1、局机关 |  |  |  |  |
| 2、二级机构1 | 72.99 | 72.99（净值） | 0 | 0 |
| 3、二级机构2 |  |  |  |  |
| 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
| 整体支出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 |
| 目标1:强化党建引领，扎实党史学习活动目标2：**执法工作着眼长效，提升执法水平**目标3：**切实保障疫情防控，守护好岳阳门户**目标4：为**春运秩序提供重要保障**目标5：**打造为民服务窗口，树立形象标杆**目标6：**日常工作凸显精细，队伍整体得到提升** | **目标1完成情况:**全年共组织开展理论中心组学习研讨12次，各支部集中学习44次；开展“一名党员，一面旗”我为群众办实事党员服务日活动、“春运我们在行动”为民服务工作；组织党员前往君山开展“守护好一江碧水，激发奋进力量”主题党日活动;组织各支部参加“学百年党史·续时代华章”党史学习教育主题征文活动；通过各种主题教育活动，让党员干部不断增强了党性修养、思想政治素质，为人民群众的服务意识也得到了较大提升。**目标2完成情况:**今年购买了二十台现场执法记录仪（单兵执法装备），与系统形成执法“天网”，并制定了记录仪有效执法内容管理制度，既能保障执法透明化，又能监管执法队员个人行为;全年共办理行政处罚案件205起，其中非法营运案件180起，出租车违规经营案件25起，处罚金额近150.79万元，创历年来最新高。全年协调对接铁路公安、城管公安大队开展喊客拉客专项整治16次，查获喊客拉客人员300多人，拘留喊客拉客32人，对喊客拉客人员取证、警告、罚款180人；特邀请了法律专家对所有一线执法岗位中层以上骨干进行综合执法专项培训；加大了对喊客人员移送处罚力度，累积取证120人，移送公安机关拘留12人，移送铁路派出所处罚90人,联合车站派出所、市城管公安大队民警抓获扰乱站场秩序的喊客拉客人员13名，对屡教不改的5名人员由派出所采取拘留的强制措施；支队配合保障楼区公安分局的“亮剑行动”，提升站场管理效果，保障旅客出行安全，协助破获岳阳火车站周边拉客黑店团伙；联合铁路公安开展打击喊客拉客“夏季攻势”；组织暑运整治行动，集中打击“黑车”运输，整治处罚“黑车”38台；结合人大提案要求，利用高清摄像头，对末班车、加班车出现的喊客拉客行为进行连续整治，行政拘留2人，行政处罚30多人。今年以来，支队联合交警和局停车办，全面勘察两站路段，合理布置禁停违停标志、道路指示牌；为加强违章停车管制，拖离违章停车300多台，抄牌1200多台，有效改善两站的交通秩序。**目标3完成情况:**全年支队在两个进站口查验健康绿码近180万人，发现黄码、红码人员，移交隔离58人，配合移送国内重点风险区域人员、境外归国人员达48人,切实为我市守护好了防疫大门。**目标4完成情况:**春运期间，驱赶喊客拉客人员数余人次，查扣非法营运车辆92台，移送公安机关和现场执法处罚50多人,切实保障了两站春运站场秩序、客运秩序，真正做到人畅其行、车畅其流。**目标5完成情况:全年两站服务窗口共**为群众找回遗失物品71件、身份证358件、驾驶证7个、手机8个、手提电脑2台、女式包6个及现金数万元；免费寄存行李738次;帮扶残疾人员进出站20余次，帮助迷路儿童、智障老人找回家人3人等，真正体现了为民服务的理念。**目标6完成情况：**支队利用通过覆盖全广场的智慧城管系统，实时监控广场动态，充分发挥科技安全防患优势。及时发现和受理上级平台安全案件17起，处理17起，安全隐患得到妥善处置。**智慧系统**帮助预警120救护突发病人12人次；成功预警治安纠纷19起；对喊客拉客行为调查取证516起；对出租车违规经营行为取证210余起；实时发现处置井盖缺失、道板破损、路面不洁等各类城市管理问题130余起。**支队还专门投入2万多元，建设两站应急平台，完善应急各项措施，并在两站中心区域设立直升飞机升降点。** |
| 整体支出绩效定量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 评价内容 | 绩效目标 | 完成情况 |
| 产出目标（部门工作实绩，包含上级部门和市委市政府布置的重点工作、实事任务等，根据部门实际进行调整细化） | 质量指标 | 指标1：保障两站客运秩序良好。 | 通过整治两站客运秩序大大改善，得到市民的一致好评。 |
| 指标2：两站工作顺利开展，无安全管理事故。 | 两站工作顺利开展，全年无安全管理事故。 |
| 指标3：依法文明执法，处罚操作合规，无投诉。 | 依法文明执法，处罚操作合规，全年无投诉。 |
| 指标4：保障两站设施及执法设备处于良好的使用状态。 | 及时对设施及执法设备保养，两站设施、执法设备处于良好的使用状态。 |
| 数量指标 | 指标1：加大查扣非法营运车辆力度 | 全年共办理行政处罚案件205起，其中非法营运案件180起，出租车违规经营案件25起。 |
| 指标2：新增执法装备 | 购买了二十台现场执法记录仪（单兵执法装备）。 |
| 指标3：开展安全管理执法检查 | 认真开展执法检查51次，发现安全隐患69处，登记造册69处，及时整改69处,做到及时发现、及时化解、及时解决。 |
| 指标4：两站拉客喊客现象治理 | 加大了对喊客人员移送处罚力度，累积取证120余人次，移送公安机关拘留15人，移送铁路派出所处罚80余人。 |
| 指标5：完成行政处罚征收计划60万元。 | 实际完成150.79万元 |
| 时效指标 | 指标1：突发性问题及时有效处置。 | 出现突发性问题均能及时有效处置。 |
| 指标2：各项工作在计划时限内完成。 | 各项工作有序开展，均在计划时限内完成。 |
| 成本指标 | 指标1：控制在预算金额之内 | 无超预算支出情况 |
| 效益目标（预期实现的效益） | 社会效益 | 加强两站地区管理，改善市民出行环境。 | 加大了两站地区的管理力度，站场秩序明显改善，优化了市民的出行环境，得到领导和广大市民的肯定与好评。 |
| 经济效益 | 搞好两地区管理工作，同时产生一定的经济效益。 | 通过加强两站地区管理，打击了非法营运，维护了正常运营者的利益，处罚非法营运者产生了一定的非税收入。 |
| 生态效益 | 加强两站广场的绿化和养护 | 两站广场的植物绿化和养护良好。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满意度≧90% | 满意95% |
|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 96 |
| 评价等次 | 优秀 |
| 四、评价人员 |
| 姓 名 | 职务/职称 | 单 位 | 签 字 |
| 周应龙 | 支队长 | 岳阳火车站地区综合执法支队 |  |
| 刘力斌 | 副支队长 | 岳阳火车站地区综合执法支队 |  |
| 宋 婷 | 财务科长 | 岳阳火车站地区综合执法支队 |  |
| 柳继锋 | 办公室主任（兼任） | 岳阳火车站地区综合执法支队 |  |
| 评价组组长（签字）：年 月 日 |
| 部门（单位）意见： 部门（单位）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意见：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填报人（签名）： 联系电话：0730-8981953

|  |
| --- |
| 五、评价报告综述一、单位概况（一）单位基本情况岳阳火车站地区综合执法支队（以下简称火车站执法支队）是岳阳市城市管理与综合执法局下属全额财政拨款二级机构，事业单位编制。在职全额编制人数78人，实际人数70人。内设综合股、财务股、办公室、人事股、法规股和处罚中心6个职能股室。广场办的主要职能有：行使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强制拆除不符合城市容貌标准、环境卫生标准的建筑物或者设施;行使市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行使城市绿化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行使城市规划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部分(在城市规划区内，对未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和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进行建设的)行政处罚权;行使环境保护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部分(在商业经营活动中使用高音喇叭或者采取其他发出高噪声的行政处罚权，对露天焚烧秸秆、枯枝落叶等产生烟尘污染的行政处罚权，对焚烧沥青、油毡、橡胶、塑料、皮革的行政处罚权，对在临街从事烧烤、大排档等餐饮经营，致使排放油烟对附近居民的居住环境造成污染的)行政处罚权;行使城市公安交通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部分(对乱停乱放车辆、当路摆摊设点、堆物作业等侵占城市道路行为的)行政处罚权;行使工商行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部分(对无照商版以及有照但不按照规定场地经营而进行店外经营、店外作为商贩的行政处罚权；行使对违规设置户外广告行为的行政处罚权，行使对破损或者残缺等影响市容的广告行为的)行政处罚权;行使道路运输等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部分(对非法营运、出租车违规经营的)行政处罚权;行使物价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部分(对经营者不按规定明码标价或者不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的行为的)行政处罚权;行使食品药品安全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部分(无许可证、无健康证从事食品生产、经营和餐饮服务活动及销售假劣食品的)行政处罚权;行使文化市场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部分(对销售非法音像制品、非法出版物及相关无证经营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履行法律、法规、规章或省、市人民政府规定的其他职责。（二）单位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2021年度实际支出1280.8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96.54万元，项目支出384.28万元。基本支出主要列支人员工资福利和公用工作经费。项目支出主要列支春运管理工作经费、火车东站广场环卫维护管理经费、设施管理维护经费、水电费补助经费、综合执法大队专项整治经费、拖车经费、协管员人员经费、电瓶巡逻车辆补助、办案费等。二、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一）基本支出2021年度基本支出896.5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797.84万元，公用支出98.70万元。本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节约预算3万元（预算3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6.8万元，节约预算1.2万元（预算金额8万元）；公费出国支出0万元。（二）专项支出1、专项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2021年项目资金预算426万元，其中办案费18万元列入基本支出核算。2、专项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项目支出384.28万元，其中协管员人员工资支出166.13万元，春运管理工作经费、火车东站广场环卫维护管理经费、设施管理维护经费等7个项目支出218.15万元。3、专项资金管理情况分析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制订了《预算业务管理制度》，从预算管理职责，预算编制，预算审批与分解下达流程，预算的执行、控制与调整，决算与绩效评价等方面对专项资金进行管理，做到专项资金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1.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执法工作着眼长效 ，执法水平大幅提升。**一是不断完善制度，力求制度管人；**支队强调执法学习培训，完善执法细节，防控执法风险，规避执法漏洞，利用已建成的执法监控覆盖系统，今年购买了20台现场执法记录仪（单兵执法装备），与系统形成执法“天网”，并制定了记录仪有效执法内容管理制度，既能保障执法透明化，又能监管执法队员个人行为；**二是严格自由裁量，依法行政处罚；**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涉及的行政处罚面宽、量大，尤其在交通执法过程中，行政处罚金额大，支队引入了重大案件行政处罚集体会商制度，认真做到在行政处罚工作中既要防止不作为，又要防止乱处罚，保证行政处罚合法有效。2021年支队共办理行政处罚案件205起，其中非法营运案件180起，出租车违规经营案件25起，处罚金额近150万左右，创历年来最高。全年协调对接铁路公安、城管公安大队开展喊客拉客专项整治16次，查获喊客拉客人员300多人，拘留喊客拉客人员32人，对喊客拉客人员取证、警告、罚款180人。一年来无一起错案、无一起违纪违规案件、无一起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无一起重大矛盾纠纷案件。**三是开展执法轮训，提升执法素质；**支队于5月10号至14号举行了为期5天的执法培训班，对支队所有一线执法岗位中层以上骨干进行综合执法专项培训。培训专门邀请了法律专家授课，还由支队执法经验丰富的骨干进行“传帮带”，做到理论与案例相结合，组织大家到实地执法现场，做到了授课与实操相结合。**四是组织综合执法行动，联合整治违法行为；**2021年支队主动牵头各相关执法部门，积极推动建立综合执法联动机制，联合车站派出所、市城管公安大队民警抓获扰乱站场秩序的喊客拉客人员13名，对屡教不改的5名人员由派出所采取拘留的强制措施；支队配合保障楼区公安分局的“亮剑行动”，提升站场管理效果，保障旅客出行安全，协助破获岳阳火车站周边拉客黑店团伙；5月14日凌晨时段，支队联合铁路公安开展打击喊客拉客“夏季攻势”，出动执法人员30人，行动共查获喊客拉客人员10人，对其中严重扰乱公共场所秩序的7人给予行政拘留处罚；8月份，支队组织暑运整治行动，集中打击“黑车”运输，当月整治处罚“黑车”38台；11月份，支队结合人大提案要求，利用高清摄像头，对末班车、加班车出现的喊客拉客行为进行连续整治，行政拘留2人，行政处罚30多人。今年以来，支队联合交警和局停车办，全面勘察两站路段，合理布置禁停违停标志、道路指示牌。加强违章停车管制，拖离违章停车300多台次，抄牌1200多台次，有效改善两站的交通秩序。****（二）切实保障疫情防控，守护好岳阳门户。****随着国内疫情形势趋向紧张，在市纪委和市防指督促下，支队调整状态，将防疫重心从自身抓好，调整为引领两站地区防疫协调，出台相应监督制度、登记制度，团结两站各方力量，做好防疫工作。全年支队在两个进站口查验健康绿码近180万人次，发现黄码、红码人员共移交隔离58人，配合移送国内重点风险区域人员、境外归国人员48人，切实为我市守护好了防疫大门。****（三）春运坚持全员上岗，确保秩序。****今年春运虽然受疫情影响，但仍达到了日均3万余人次。春运期间，支队班子成员轮流现场带班，机关科室全员站场轮班，中层骨干和共产党员切实发挥表率作用、党员模范作用。在春运期间严格落实旅客体温检测、健康码查验、佩戴口罩、移送人员等。一线工作人员每日起早贪黑，坚持工作14个小时，做到与高铁运营时间同步。针对春运期间两站旅客剧增，喊客拉客人员、社会车辆也日益增多，站场管理难度增大。为加强管理，支队做到分岗把守、人人有岗、人人有责。大年初九开展了6天的凌晨执法行动，从凌晨0点到凌晨4点，重拳出击，对春运期间，利用管理间隙浑水摸鱼，败坏我市文明形象的喊客拉客人员、出租车司机，狠抓狠管，取得了较好的管理效果。春运期间，支队驱赶喊客拉客人员数余人次，查扣非法营运车辆92台次，移送公安机关和现场执法处罚50多人次。****（四）创新打造服务窗口，树立形象标杆。******今年年初，支队班子根据去年服务大厅运行情况，正式确认支队将立足日常管理工作实际，把志愿服务工作摆在日常工作同等重要位置，着力打造岳阳站场“城市窗口”名片，凸显岳阳城市形象标杆。今年8月，经市城管局工会报审，市总工会同意将服务大厅建设成“户外职工爱心驿站”。大厅服务**涵盖：充电、寄存、茶水、免费雨伞、提供应急药品、轮椅、母婴室、失物招领、咨询等便民、利民服务项目。**在服务中心设置的两台“政务服务自助终端一体机”，纳入全市旅游景点介绍、公交车查询、长途班线车查询、地图服务等个性内容,还引进服务机器人，进行语音对话服务，高科技的引入，不但拓新服务内容，更重要的是达到了服务效果。支队全年在两站的服务窗口平台，共**为群众找回遗失物品71件次；拾到身份证等证件358余件并按地址寄回；拾到驾驶证7个全部领取；拾到手提电脑2台，已联系到失主；手机8个领取5个；女式包6个及现金数万元均找到失主；免费行李寄存738余次;利用轮椅帮扶残疾人员进出站20多次；帮助迷路儿童、智障老人找回家人3人次。真正将“我为群众办实事”熔入到支队日常工作中。****（五）日常工作凸显精细，队伍整体得到了提升。**一是发挥技术优势，抓好安全生产；**2021年支队利用通过覆盖全广场的智慧城管系统，实时监控广场动态，充分发挥科技安全防患优势。支队及时发现和受理上级平台安全案件17起，处理17起，安全隐患得到妥善处置。同时，支队积极推动安全教育和宣传，在两站标志性建筑和显眼区域张贴市局下发的“防疫宣传海报、致寓外乡友的公开信”和安全防患须知，利用辖区内的临街门店、执法岗亭、电子屏和广告栏等多种方式做好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的宣传工作。**6月中旬，在两站范围内开展以“落实安全责任，推动安全生产”为主题的“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巴陵行”活动。安全工作始终做到及时发现、及时化解、及时解决，确保了安全生产的平稳态势。二是智慧站场管理成效显著；今年岳阳火车站地区综合执法智慧系统，**共帮助旅客找回遗失物品71起；预警120救护突发病人12人次；成功预警治安纠纷19起；对喊客拉客行为调查取证516起；对出租车违规经营行为取证210余起；实时发现处置井盖缺失、道板破损、路面不洁等各类城市管理问题130余起。**为提供处罚证据、实施集中行政处罚、提升城市文明建设、提高车辆通行效率、实行大数据分析、减轻一线人员工作强度、完善城市综合治理等方面起到积极作用。**四、存在的主要问题通过前述对我支队整体支出情况的分析，反映出目前在整体支出的预算编制、执行和管理过程中，依然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年初未作预算安排，但本年仍实际发生了少部分支出，预算的执行有待进一步加强。针对这些不足，我支队将积极采取改进措施，持续改进，不断规范和强化管理。五、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及我支队整体支出管理工作的需要，拟实施的改进措施如下：1、进一步加强支队内部机构各股室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公用经费根据单位的年度工作重点规划，本着“勤俭节约、保障运转”的原则进行预算的编制；编制范围尽可能的全面，不漏项；在预算编制时首先需满足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性的、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杜绝预算编制粗放式现象的发生，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2、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的审核，严格按照费用的实际使用用途进行资金支付项目的列报，严格按照实际的费用支出内容进行财务核算，在预算金额内严格控制费用的支出，控制超支现象的发生。3、加强财务核算工作，提高财务的精细化管理，确保财务核算的真实、及时、准确、完整。4、加强预算的准确性，响应政府“过紧日子”的号召，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等单位基本运行经费支出，做到专款专用，让有限的资金发挥更大的效能。 |

**2、2021年部门决算公开表格**